

郑州市第十二中学电力增容设备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9-461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总目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15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8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40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44
第七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5
附件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73

第一卷

第一章 招 标 邀 请

一、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第十二中学电力增容设备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9-461

三、项目预算金额： 85 万元人民币

四、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交货完工期	交货地点
电力增容设备	详见清单	具备开工条件之日起 50 工作日	采购人指定 点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执行《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具有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

5. 拟派驻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师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七、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 2019 年 9 月 4 日 8 时 00 分至 2019 年 9 月 11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sggzy.com/>）”，凭企业 CA 锁进行网上下载。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sggzy.com/>）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并携带相关资料到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6 楼 C 区 6015 室办理，企业 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2. 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后，方可凭 CA 密钥登录（<http://www.zzsggzy.com/>）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 <http://www.zzsggzy.com/>办事指南）。

3.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4 日 8 时 00 分至 2019 年 9 月 11 日，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址）六楼 B 区第十六开标室。

3. 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供货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未加密电子文件须在截止时间前递交到指定地点。

4. 投标文件包括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 盘介质的密封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so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文件解密工作。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现场递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ZTF 格式，U 盘介质；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密封递交，以作备用；

(3)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经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递交否则采购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5. 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凡未按上述要求格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十、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十一、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郑州市第十二中学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3676925339

联系地址：郑州市南阳路 169 号附 7 号院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马女士

电 话：0371-65950562

财务咨询电话：0371-6595570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或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满足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中资格条件的投标人。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服务：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资料表”（见第七章）中规定的服务内容。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4.2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格式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六章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第七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附件：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以实际内容为准)

4.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4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任何对招标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且法人代表（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的原件，下同）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通知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疑问将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有可能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至所有潜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在投标截止日期十五（15）日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以上修改或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通知将在投标邀请函所述投标截止日期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到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3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的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格式（未标注固定格式的均非强制格式要求）详见第四章，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计。

9.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理解本招标文件，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字迹清晰、不得涂改，按要求加盖公章和签字。

9.3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准确详实。投标人的相关资质或其他情况如果没有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料，将可能构成不中标的原因。

9.4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投标人如同时投标多包，可提交一套资格证明文件。

10. 投标格式

10.1 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相关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书面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 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

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2. 投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人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 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果投标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资格文件、以及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标明主办人。

14. 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在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中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

14.3 招标文件中如有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提供品质相同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

14.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

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同品牌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规格响应程度最高的，若技术规格相同，则按售后服务最优的）。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4.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14.4 条的规定处理。

14.6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应提供：

14.7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14.8 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15. 投标保证金

此项目不收取。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人制作“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数目的投标文件。

17.2 投标文件及所有文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相应处签字，授权代表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文件包括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s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进行文件解密工作。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现场递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ZTF 格式，U 盘介质；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密封递交，以作备用；

18.2 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密封后，在密封袋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文件电子版及“在 年 月 日之前不得启封”。

18.3 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8.4 凡未按上述要求格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9. 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第 15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在“招标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授权书、身份证明、CA 密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

密封)等参加并签到。

22.2 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项目负责人在监督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22.3 投标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现场解密,由于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2.4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纸质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正常情况下,未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2.5 开标时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

22.6 投标人报名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2.7 开标前,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22.8 开标时,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集中采购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3. 评标工作

23.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3.2 评委会成员为5人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5.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5.2 价格计算错误的按照第 11.1 项处理。

25.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标注*条款）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25.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5.6 评委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和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5.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5.8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6. 投标的评价

26.1 评委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26.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6.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

无效投标处理。

26.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7. 综合评标的确定

27.1 综合评标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8.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8.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8.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8.6 评委会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29.1 除第 32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评标结果的公告

3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人。

30.2 自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省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0.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一次性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

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1.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书

32.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2.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3.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3.4 如中标人不按第 33.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4. 履约保证金

34.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5. 其他

35.1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甲方：

乙方：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民政部《家庭寄养管理办法》以及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公平、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平等协商，就_____项目，签订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内容：

总价：

资金来源：

项目工期：

二、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条款及附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且双方认识一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补充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3、谈判文件、附件，响应文件及其它优惠条件承诺书；
- 4、技术规范；

合同履行中甲、已双方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文件适用的法律及标准

1、适用法律法规

本合同约定为国家、郑州市、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

2、适用的标准规范

双方约定本项目适用国家现行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规程。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双方协商标准。

四、本合同内容及范围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双方有责任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 2) 双方应共同遵守合同中的各项条款。
- 3) 双方应精诚合作、共同配合完成合同各项内容。

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指派专人成立项目工作组，负责对本项目实施质量监督和办理本合同中协商的事宜。
- 2) 负责协调乙方和相关部门的关系，做好本项目实施中需要协调的工作。
- 3) 对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呈报的有关文档和报告及时批复。

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指派专人成立项目工作组，负责对本项目实施需求调研、开发、测试、运行、培训、工期等控制和办理本合同中协商事宜。
- 2) 按本合同确定的进度认真、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汇报与确认。

六、系统试运行和验收

甲、 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

标准：本合同、招投标文件及国家有关规范、法律。

七、知识产权

甲方拥有乙方基于本项目针对甲方需求提供的服务和技术的知识产权；

八、资金支付

九、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

十、争议

十一、违约责任（见采购文件）

十二、索赔

十三、附件

十四、合同生效与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帐 号：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帐 号：

参考格式

第四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 投标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人身份证明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 开标一览表
4. 主要服务内容分项报价一览表
5.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6.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商务技术条款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天。

5)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承诺，如中标将在规定时间内尽快向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地 址：

邮 编：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代表授权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
2. 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3. “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注：投标人针对上述要求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第 7、8 项为固定格式，分别按照 2.7、2.8 格式，2.1 格式为参照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2.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非固定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2.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单位名称）_____在参加本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3. 投标报价表格

3.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包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交货完工期		交货完工地点	
备注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与本表同时公开唱标的内容包括对其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投标价折扣声明、其他采购人认为应该宣读的内容等。
2. 本表为唱标用，加盖公章并签字有效，按投标人须知中要求单独密封提交一份。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备注

注：应包含所有相关的费用等。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说明：1、本项目如果涉及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2、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3.3 拟用于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同类项目
一、总部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二、现场				
1. 项目经理				
2. 项目副经理				
3. 技术负责人				
4. 质量管理				
...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 技术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名称：

项 目：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 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名称 1					
	技术参数 1					
	技术参数 2					
					
2	名称 2					
	技术参数 1					
	技术参数 2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5. 整体实施方案

6. 服务承诺

7. 投标人简介

投标人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人申明信（参照后附格式）；
2. 投标人简介（参照后附格式）；
3. 投标人有关荣誉、实力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4. 其他评标标准和办法中要求或涉及的相关证书和其他相关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8.1 投标人申明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你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报价表规定的（项目/货物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由（制造商/指定代理名称）为（项目/货物名称）开立的授权书，正本一份，副本份（如有要求）。写明我方有权代表制造厂家的货物投标。（当投标人为代理贸易公司时填写）。

2. 我方的资格申明，正本一份，副本__份。

3.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8.2 投标人简介

一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
- 5)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如有）
- 6) 投标人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
- 7) 投标人员工总人数：
其中：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管理人员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 8) 投标联系人
联络方式及电话：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三 技术设备、人员状况

（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设计格式阐述）

四 供应投标货物或服务经验（业绩）

- 1) 最近三年代表性销售记录
- 2) 成功运行两年以上的供货合同
- 3) 近三年中代表性类似项目最终用户单位

名称地址	签约日期	服务事项及名称	销售数量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五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设计格式阐述)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9.1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_（以下简称服务商）于 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服务商应在 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服务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服务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____%，数额为 _____ 元（大写 _____），币种为 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____日内。

如果服务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服务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服务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_____ 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服务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服务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服务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服务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服务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以选择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不选择该方式则不需提供担保函。

9.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此投标资料表带“*”的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商务条件，如不满足，可能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受。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郑州市第十二中学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13676925339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371-65950562
3	<p>*投标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p>4. 投标人具有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p> <p>5. 拟派驻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师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4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5	<p>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税、安装调试、运杂费等工程所需费用）。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中标服务费、税费、清关、银行手续费、安装、调试、运保、装卸费、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货物标准(以预算价为基础)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p> <p>例如：金额为 5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100 万元×1.5%=1.5 万元</p> <p>(500-100) 万元×1.1%=4.4 万元</p> <p>合计收费=1.5+4.4=5.9（万元）</p>
6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7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投标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法人授权书；</p> <p>*3. 提供 2017 或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p> <p>*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至少应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基金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以上 3、4、5 项要求中，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p> <p>*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7. 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p> <p>8. 拟派驻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师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p> <p>查询及记录方式：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采购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8	<p>业绩要求：（详见评分标准，以评分标准业绩要求为准。）</p>
9	<p>货物技术证明文件：</p> <p>1. 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描述主要产品性能特点的原厂商技术文件、厂家正规彩页及产品说明资料供评标参考，并保证这些技术证明材料与投标货物的真实功能、性能参数的一致性；否则视为技术不满足；</p> <p>（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如未提供或不满足，则视为技术不满足，给予技术扣分处理。）</p> <p>*2. 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应提供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应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p> <p>*3. 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颁布《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p>

	<p>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p> <p>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在评分办法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p> <p>4.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见“附件: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要求;</p> <p>5. 投标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p> <p>6. 按技术规格规定提供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p> <p>7. 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p>
10	*投标保证金金额:0元人民币。
11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60天。
评 标	
1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按照有效投标人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前三名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附件: 评分标准
授 予 合 同	
13	合同将授予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14	合同数量增减范围:无

第六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买方名称：郑州市第十二中学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	履约保证金金额：
3	备品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诺。
4	应提供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详见技术需求
5	交货完工期：具备开工条件之日起 50 工作日 质量保证期：一年
6	付款方式：设备进场并验收合格之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服务任务完成 90%并验收合格之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服务任务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一年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7	验收及付款程序： 1、验收：需方在供方所交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日内进行验收，填写设备验收证明。由中标方将验收证明一式五份上报招标人，由招标人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复验，复验合格后，交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和中标方作为付款依据。

第八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19-461
2. 项目分包情况及预算：本次采购项目为一个包：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交货完工期	交货地点
电力增容设备	详见清单	具备开工条件之日起 50 工作日	采购人指定点

二、设备及服务需求：

设备详见清单（附件 2）

2.1 系统工程概况

2.1.1 系统电压

额定电压：10.5kV

最高电压：12kV

2.1.2 系统额定频率：50Hz

2.1.3 控制及操作电压：AC220V

2.1.4 中性点接地方式：中性点不接地

2.1.5 系统短路水平：31.5kA

2.2 使用环境条件

2.2.1 安装场所：户外

2.2.2 现场环境条件

2.2.2.1 海拔

当地海拔：53.7m

2.2.2.2 温度

极端最高气温：42.2℃

极端最低气温：-20.7℃

年平均气温：13.6℃

冬季平均气温：2.2℃

夏季平均气温：27.5℃

月平均最低气温的最低值：0.8℃

最低日平均温度：8.9℃

2.2.2.3 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67%

月平均最高相对湿度：82%

月平均最低相对湿度：53%

年平均相对湿度：67%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81%

最冷月平均相对湿度：71%

2.2.2.4 气压

全年平均气压：1010.6mbar

2.2.2.5 降雨量

年平均降雨量：589.4mm

月最大降水量：231.5mm

日最大降水量：105.1mm

小时最大降水量：53.2mm

2.2.2.6 雪

最大积雪厚度：1mm

基本雪压（多年平均）：0.4KN/m²

2.2.2.7 风

全年主导风向：南风

夏季主导风向：南风

冬季主导风向：北风

年平均风速：1.9m/s

基本风压值：0.5KN/m²

2.2.2.8 日照

历年平均日照时数：2146.9h

2.2.2.9 地震烈度

地震设防烈度：8度

设计地震分组：二组

地震加速度：0.2g

2.2.2.10 地温

年平均值：16.9℃

地面极端最高温度：62.4℃

地面极端最低温度：-9.4℃

2.2.2.11 冻土

最大冻土：40cm

2.3 规范和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规范书中引用而构成本规范书的基本条文。在本规范书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有新标准颁布时，执行新标准。

GB 1094.1-2013 电力变压器第1部分总则

GB 1094.2-2013 电力变压器第2部分液浸式变压器的温升

GB/T 1094.3-2017 电力变压器第3部分绝缘水平、绝缘试验和外绝缘空气间隙

GB 1094.5-2008 电力变压器第5部分承受短路的能力

GB 1094.11-2007 电力变压器第11部分干式变压器

GB 16926-2009 高压交流负荷开关-熔断器组合电器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T 3804-2017 3.6~40.5kV 高压交流负荷开关

GB 3906-2006 3.6~40.5kV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 7251-2013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T 11022-2011 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要求

GB/T 14048-2016 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 17467-2010 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GB/T50065-2011 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

DL/T 537-2002 高压/低压预装箱式变电站选用导则

DL/T 791-2001 户内交流充气式开关柜选用导则

DL/T 593-2016 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要求

DL/T 404-2007 3.6~40.5kV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T6451.1 三相油浸式电力变压器技术参数和要求

以上标准应执行最新版本，当上述标准与现行标准不一致时按高标准执行。如果本技术规格书有与上述规程、规范和标准明显抵触的条文，投标人应及时通告招标方进行书面

解决。

2.4、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

2.4.1 箱体技术要求

2.4.1.1 高压室、低压室和变压器室可布置成目字形或品字形。

2.4.1.2 箱门的设计尺寸应与所装用的设备尺寸相配合所有的门应向外开，开启角度应大于 110° ，并设定位装置。门应有密封措施，并装有把手、暗闩和能防雨、防堵、防锈，铰链应采用不锈钢内铰链，箱门应有装设外挂锁孔。门的设计尺寸应与所装用的设备尺寸相配合。

2.4.1.3 箱变结构必须进行防风加固处理，防风等级应高于 10 级。金属材料经防腐处理后表面覆盖涂层应有牢固的附着力，并均匀一致。门锁应采用防锈、防撬、电力专用挂锁。

2.4.1.4 箱变箱体必须防腐蚀、防尘、防潮、防凝露。预装式变电站外壳材料宜采用复合彩钢板，底架应采用槽钢。箱体内设驱潮装置，保证内部元件不发生凝露。装置内部采用钢板及阻燃绝缘隔板严密分隔成高压室、变压器室、低压室。箱变箱体的防腐必须经过严格防腐处理，不可选择简单的防腐处理。

2.4.1.5 箱体的高压室和低压室须密封处理，所采用的密封条必须是长寿命、高弹性产品，以确保箱体的防尘、防潮、防凝露。高低压的进出线电缆孔采用可切割电缆专用护套，并方便密封。

2.4.1.6 箱体外壳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应带有起吊螺栓或吊耳，在起吊、运输和安装时不会变形或损伤；设计的外壳形状应不易积尘、积水；经量少用外露紧固件，一面螺栓穿通外壳使水导入壳内；对穿通外壳的孔，均应采用相应的密封措施；外壳应防水、防震、防腐、防尘、防电燃。金属构架应有防锈处理或喷涂防护层。

2.4.1.7 箱体顶盖应有明显的散水坡度，不应小于 5° ，顶盖边沿应设有防雨和滴水檐。

2.4.1.8 箱内二次配线：采用铜芯绝缘导线，可动部分过渡柔软，并能承受住挠曲而不致疲劳损伤，柜内所有配线两端均应有打印的线号。电流回路导线截面不小于 4mm^2 ，其它回路导线截面不小于 2.5mm^2 ，软线必须采用线鼻子压接牢固。

2.4.1.9 变压器的噪音水平在箱变外壳外 0.3m 不应大于 50dB（冷却器和排风机都打开条件）。

2.4.1.10 箱体门应附有主回路线路图、控制线路图、操作程序及注意事项。

2.4.1.11 高压室内明显可视断开点通过负荷开关档位标识观察其分合状态。

2.4.1.12 箱变本体外壳应有专用接地导体，该接地导体上应有与接地网相连的固定连接端子，连接端子数量不少于三个，其中高压间隔一个，低压间隔一个，变压器室一个，接地

端子用铜质防锈螺栓。

2.4.1.13 高、低压室和变压器室应设自动开闭的照明设施。

2.4.2 高压室技术要求及参数

2.4.2.1 高压配电装置采用三工位负荷开关—熔断器。其技术条件应满足 DL404、791、GB3906 标准的规定。

2.4.2.2 高压开关柜具有可靠的五防功能,所用闭锁装置应满足 SD318-89 的技术要求。

2.4.2.3 高压母线和连线应有相别标记,其结合部位应采用支持绝缘子固定,使用绝缘导线的应采用线夹固定,三相导线应各自单独固定。

2.4.2.4 高压室门的内侧应标出主回路的线路图,同时应注明操作程序和注意事项。高压配电间隔的门面上应标出主回路图。开关状态位置应有中文标识(分、合、接地)。接地开关需设置防误操作的外挂锁。信号灯及仪表应装设在易于观察和方便、安全地更换的地方。电缆接线套管的高度应满足安装、试验、检修的要求。

2.4.2.5 避雷器(过电压保护器)的安装位置应便于试验,接地应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

2.4.2.6 应安装带电指示器,其安装位置应便于观察。

2.4.2.8 高压开关柜采用手动操作机构。

2.4.2.9 高压配电装置:负荷开关—熔断器组合电器(带接地开关)、带电显示器、避雷器(过电压保护器)、母线、电磁锁、负荷开关操作杆等必须配备齐全。

2.4.2.10 负荷开关—熔断器组合电器技术参数

负荷开关—熔断器组合电器:

最高工作电压: 12KV

额定电压: 10KV

额定电流: 630A

工频耐压: 42KV

雷电冲击电压: 75KV

短时电流耐受能力: 31.5KA, 4S

机械寿命: 不小于 2000 次

控制方式: 手动

2.4.2.11 全范围熔断器

最高工作电压 : 12kV

额定电压 : 10kV

额定电流: 160A

熔断器开断短路电流 31.5KA

现场熔芯熔断后可以方便的更换熔芯，变压器突然投入时，励磁涌流不应损伤熔断器，变压器的励磁涌流通过熔断器产生的热效应可按 $10\sim 20$ 倍的变压器满载电流持续 0.1S 计算。

2.4.3 变压器室技术要求及参数

变压器采用采用 10KV 三相油浸无载调压 S11 型低噪音低损耗变压器。

2.4.3.1 绝缘水平

10kV 油浸式变压器的绝缘水平：

高压绕组额定雷电全波冲击耐受电压（峰值）：75kV

高压绕组额定雷电截波冲击耐受电压（峰值）：85kV

高压绕组短时（1min）工频耐受电压（有效值）：35kV

低压绕组短时（1min）工频耐受电压（有效值）：5kV

2.4.3.2 变压器技术参数

变压器容量：630kVA

电压： 高压侧最高工作电压：12kV

高压侧额定工作电压：10kV

低压侧额定电压：0.4kV

调压形式及其分接范围：10kV 油浸式变压器为无励磁调压（分接开关），高压侧分接位置转换在无励磁状态下进行；分接范围为 $\pm 2\times 2.5\%$ ，每级 2.5%，共计 5 个分接位置。

联结组别：Dyn11

绝缘等级：A 级

阻抗电压：4.5%

噪音水平： ≤ 50 dB(距外壳 0.3m 处)

绝缘油：25#绝缘油（应满足环境温度及变压器过载能力的要求）

铁芯材质：高导磁优质晶粒取向冷轧硅钢片

2.4.3.3 变压器提供可见的油位指示器、压力释放阀，当内部压力达到 50kPa 时，压力释放阀应可靠动作。

2.4.3.4 变压器应装设放油阀和取油样装置。

2.4.3.5 变压器的铭牌应面向箱门。

2.4.3.6 与变压器相连接的高、低压连线采用绝缘铜排，其截面选择应满足额定电流和热

稳定电流的要求，固定方式应满足动稳定电流的要求。变压器的接线端子上宜设绝缘保护罩。

2.4.3.7 变压器间隔应根据高压配电装置设计技术规程的要求装设可靠的安全防护网或遮栏并应具有带电闭锁防护网（或遮栏）打开的功能。

2.4.3.8 变压器：压力释放阀、油位计等必须配备齐全。

2.4.3.9 变压器技术要求同时应满足“10kV 油浸式变压器技术规范”的规定。

2.4.4 低压室技术要求及参数

2.4.4.1 低压配电装置所选用的电器产品，其技术性能应满足有关的国家标准，并且是通过国家正式认证的定型产品。

2.4.4.2 低压固定面板式结构的配电装置应有金属板制成的间隔和门，其位置设置应便于电器元件的安装、试验、操作、检修或更换。

2.4.4.3 低压配电装置的连线均应有明显的相别标记。低压主开关应选择能可靠开断短路电流。

2.4.4.4 箱式变的低压馈出线回路采用塑壳式断路器，低压室门的内侧应标出主回路的线路图，信号灯及仪表应装设在易于观察和方便、安全地更换的地方。

2.4.4.5 框架断路器

型号： 固定式

额定电压： 690V

绝缘电压： 1000V

额定电流： 1250A

电气寿命： 8000 次

机械寿命： 15000 次

框架式低压断路器配电动操作机构，具备就地和远控控制能力，能进行远方控制操作；柜体上设有就地/远控转换开关，开关能提供就地/远方位置输出接点，节电为干接点，容量为 AC250V 5A；留有提供远方的位置信号、故障告警（通过具有保护功能的智能电子脱扣器）信号及其他用于反映开关状态的信号等无源干接点，容量为 AC250V 5A；低压断路器的全部位置接点均引至二次端子排上，至少 4 开 4 闭（不包括自用接点），容量为 AC250V 5A。

框架式低压断路器应配置智能电子式脱扣器，可实现速断、过流、过负荷、单相接地等保护功能。

2.4.4.6 塑壳断路器

额定电流：630A、400A

额定电压：0.4KV

绝缘电压：690V

2.4.4.7 无功功率补偿柜技术要求

2.4.4.7.1 技术参数：

- 额定电压：AC380V±20%
- 额定频率：50Hz±5%
- 接线方式：三相三线
- 采样电流：5A
- 动态响应时间：≤50ms
- 投切延时：0~120s
- 额定工频耐受电压：2.5kV/1 分钟
- 电气间隙：10mm
- 爬电距离：12mm
- 最大允许工作电压：1.1Un
- 额定工况下噪声（距离设备 1m 远处）≤60dB
- 平均无故障时间：≥10 万小时

2.4.4.7.2 装置工作时由控制器实时监测系统电压、功率因数及无功功率的变化。当系统电压低于供电标准或无功功率达到所设定电容器组投切门限时，控制器给出投切指令控制电容器投切以达到目标，运行中不出现过补偿。

2.4.4.7.4 电容器投切控制开关选用低压接触器，机械元件额定电流（有效值）不小于 2 倍单组电容器额定电流，在开断过程中主触点不得出现重复击穿现象，在分闸过程中不应出现弹跳。电容器投切开关的机械寿命在 50 万次以上，电寿命在 20 万次以上。

2.4.4.7.5 电容器选用自愈干式电力电容器，采用高级金属化聚丙烯薄膜，电容器的额定电压按电容器接入系统处长期运行电压的 1.2 倍选取。最大允许电流 2IN，浪涌电流 400IN，使用寿命大于 15,000h，确保电容器在断电后 1min 电容器端电压降到 50V 以下。

2.4.4.7.8 低压断路器开关额定电流（有效值）应按不小于 1.5 倍无功补偿装置的额定电流选取。

2.4.4.7.9 每组电容器组均应装设保护用快速熔断器，额定工作电流（有效值）应按 2~3 倍单组电容器额定电流选取，开断短路电流能力应满足装置安全运行的要求。

2.4.4.7.10 无功补偿装置具有短路、过载、过等功能等保护功能。

2.4.4.7.10 测量功能：实时监测系统的各项运行参数。

2.4.4.7.11 显示功能：实时轮显或调显各项实时监测的数据及告警信息。

2.4.4.7.12 设置功能：具有系统参数设定，无功功率、功率因数及电压等投入和切除门限值设定等功能。

2.4.4.7.13 电容器厂家选用：德力西，正泰，天正

2.4.4.8 低压开关设备具体配置见低压系统图（附件 1）。

2.4.5 母线要求

箱式变内母线材质采用 T2 搪锡铜，其型号规格为：高压母线为 TMY-3（80*6），低压母线为 TMY-[3（100*8）+N（100*8）+PE（80*6）]，母线表面套绝缘热缩。

2.4.6 接地

2.4.6.1 箱式变的接地系统应符合 GB/T50065-2011《交流电气装置的接地设计规范》的要求。

2.4.6.2 箱式变的箱体应设专用接地导体，该接地导体上应设有与接地网相连的固定连接端子，其数量不少于三个，其中高压间隔至少有 1 个，低压间隔至少有 1 个，变压器室至少有 1 个，并应有明显的接地标志，接地端子用铜质螺栓直径不小于 12mm。

2.4.6.3 箱式变的高、低压配电装置和变压器专用接地导体应相互联接，否则应通过专用的端子可靠地连接在一起。箱式变高、低压间隔所有的非带电金属部分（包括门、隔板等）均应可靠接地，门和在正常运行条件下可抽出部分的接地，应保证在打开或处于隔离位置时，仍可靠接地。

2.4.7 低压元器件要求

2.4.7.1 选用的低压开关应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产品。

2.4.7.2 CT 精度不低于 0.5 级。

2.4.7.3 低压元器件厂家：知名品牌。

2.4.8 其他技术要求

2.4.8.1 预装式变电站中变压器室和低压室应装有强制通风冷却装置，风机能分别根据预设定的变压器室和低压室温度值自动启动和停止。风机启动温度为 55℃ 以上，停止温度为 45℃ 以下。

2.4.8.2 低压总进线应有能分别显示三相电流和电压的指针式表计。

2.5、供货范围

2.5.1 一般要求

2.5.1.1 本条规定了合同的供货范围，投标方保证提供的设备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且满足技术经济性能要求的设备。

2.5.1.2 对于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即使本附件未列出和 / 或数目不足，投标方仍需在执行合同时补足，且不发生费用问题。

2.5.1.3 投标方应提供所有安装和检修所需专用工具。

2.6 性能保证

2.6.1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交付后 18 个月或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由于投标方制造、材料选择、装配方面的原因出现设备质量问题，投标方将免费予以改进、修理或更换；若设备性能不达标，投标方还应补偿招标方相应的损失。

2.6.2 设备使用寿命至少 20 年，并应保证在指定的最低和最高气象条件下连续运行。

2.7 包装运输

2.7.1 投标方负责将设备安全运抵需方指定的地点。设备从生产厂家至招标方指定地点的运输全部由投标方完成。装运货物时，需考虑便于现场卸货、搬运和安装。

2.7.2 箱变运输方式：公路汽车运输或由投标方、招标方双方协商确定。

2.7.3 在设备启运时，投标方应以最快捷的方式通知需方以下内容：

- (1) 设备名称；
- (2) 件数、件号、重量；
- (3) 合同号；
- (4) 货运单号；
- (5) 达到港（站）；
- (6) 设备发出日期。

2.7.4 设备运抵后投标方收到需方通知的三天内，投标方必须派人免费进行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及操作培训，并保证设备的安装质量。

附件 1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 评标原则

1.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评标；
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被视为无效投标；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7. 评委在开始评标前，应首先检查每份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于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对于报价特别异常的，由评委依法认定。
8.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9. 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比较与评价。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
3. 和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见后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
4. 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投标人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问题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采购需要、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当多个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见第七章标注的核心产品）的对应品牌完全相同的情况下，将被认定为同一品牌。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同品牌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规格响应程度最高的，若技术规格相同，则按售后服务最优的）。

7.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8. 中标人的确定。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三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现

（一）为贯彻落实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办购[2012]8 号《郑州市财政局、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 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

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四）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颁布《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在评分办法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

（五）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如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属于被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将给以优先采购，见“评分标准”中“加分项”。

（六）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视为进口产品；

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

（七）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

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清单中的产品不是最低报价但不高于排序第一的一般产品报价一定比例的，将采购合同授予提供认证产品的供应商。采用综合评标法的采购项目，将在评审总分基础上对清单中的产品加 1 分。

（八）、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九）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规定，本项目如涉及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十）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各潜在投标人投标时根据自身情况和投标产品情况自行对照并执行。

四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内容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审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或五证合一）	复印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无违法违纪记录声明函	提供声明函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社保证明	“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财务审计报告	“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财务审计报告
	信用查询记录	符合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无不良信用记录
	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及以上资质	复印件加盖公章

拟派驻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师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	复印件加盖公章
其他资格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性要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评标标准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评委将按评分标准进行价格评议和综合评分。

五 评分标准：

（一）报价部分（30分）

$$S_n = (C_{\min}/C_n) \times 30$$

S_n ：第 n 个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C_{\min} ：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所有投标人的最低价格

C_n ：第 n 个技术和商务初审符合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二）商务部分（16分）

一、投标人实力与业绩（6分）

2016 年以来已履行的类似成功案例，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合同原件扫描上传。

二、服务承诺（10分）

根据服务承诺的全面性、合理性等内容进行比较打分。

一档（10分）：承诺全面科学，可执行性强。

二档（6分）：承诺较全面，执行性尚可。

三档（3分）：承诺不全面，有可执行性。

四档（0分）：承诺不全面，无可执行性或无此项内容。

（三）技术部分（54分）

一、技术参数响应程度（20分）

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0 分。每有一项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扣 2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二、政策加分：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加 1 分，最多加 4 分。

三、项目整体实施方案（20 分）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结合项目需求：

一档（20 分）：整体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切合实际，可执行性强；

二档（15 分）：整体实施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流水段的划分、各项交叉作业切合实际，可执行性强；

三档（10 分）：整体实施方案不够完整，与现场实际情况有偏差，各项交叉作业不切合实际，无可执行性；

四档（5 分）：整体实施方案严重缺漏项，与现场实际情况有重大偏差，各项交叉作业严重不切合实际，无可执行性；

五档（0 分）：无此内容不得分。

四、项目进度计划（10 分）

一档（10 分）：项目进度计划符合实际需求，科学合理；

二档（7 分）：项目进度计划较符合实际需求，较科学合理；

三档（3 分）：有项目进度计划，科学合理性较差；

四档（0 分）：无此内容不得分。

附件 2:

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1	030402018001	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本项目核心产品)	1. 名称: 箱式变压器 2. 变压器型号: S11-M-630KVA 3. 组合形式: 终端型 4. 含母线安装, 设备采购及相应配件安装、调试 5. 10KV 侧断路器进线柜, 计量柜, PT 柜, 负荷开关出线柜 6. 低压侧: 主进柜 1250A 框架断路器; 补偿柜 20kvar*10; 出线柜: 630A*2, 400A*4 7. 其他: 详见技术要求	台	1			
2	030413005001	箱变基础	1. 名称: 箱变基础 2. 类型: 箱式变压器 S11-M-630KVA 3. 含箱变接地极, 热镀锌角钢 ∠50*5 L=2500mm 4. 含箱变四周接地母, 热镀锌扁钢 -50*5。埋地 0.8 深, 塑料穿墙管 ∅ 50 L=240mm。进出线管 G100, 穿墙套管的内, 外管口用沥青麻丝或建筑密封膏堵实, 包含 I 型固定钩-2*5*4 L=9, V 型断接卡子	座	1			
3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高压	1. 名称: 高压电力电缆 2. 型号: ZRYJV22-8.7/10-3*240 3. 敷设方式、部位: 穿管 4. 电压等级 (kv): 10KV	m	280			
4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户内冷缩电缆终端头 2. 型号: ZRYJV22-8.7/10-3*240 3. 电压等级 (KV): 10KV	个	1			
5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户外冷缩电缆终端头 2. 型号: ZRYJV22-8.7/10-3*240 3. 电压等级 (KV): 10KV	个	1			

6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低压	1. 名称: 低压电力电缆 2. 型号: ZRYJV22-0.6/1-4*240+1*120 3. 敷设方式、部位: 穿管 4. 电压等级 (kv): 1KV	m	180			
7	030408006003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户内热缩电缆终端头 2. 型号: ZRYJV22-0.6/1-4*240+1*120 3. 电压等级 (KV): 1KV	个	4			
8	030408003001	顶管	1. 类型: 顶管 (一用一备) 2. 土壤类别: 综合考虑 3. 拉管材质, 规格及孔数: MPP 管- \varnothing 180mm, 壁厚 12mm	m	480			
9	030408003002	电缆保护管	1. 名称: 电缆保护管 2. 材质: MPP 管 3. 规格: 直径 \varnothing 160mm, 壁厚 8mm	m	160			
10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 名称: 电缆沟挖填 2. 土壤类别: 自行考虑 3. 挖土深度: 2m 内 4. 弃土运距: 自行考虑 5. 设置电缆标桩	m ³	64			
11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名称: 土方回填 2. 密实度要求: 满足设计和规范的要求 3. 填方来源、运距: 自行考虑 4. 填方粒径要求: 满足规范的要求	m ³	64			
12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 名称: 水泥路面拆除	m ²	64			
13	040203007001	恢复路面	1. 名称: 水泥路面恢复	m ²	64			
14	030410004001	杆上设备	1、柱上智能断路器 1 台, 避雷器 1 组, 隔离刀 1 组; 2、设备安装金具, 跳线及电缆上杆金具 1 批 3、满足供电公司要求	组	1			
15	030409001001	接地极	1. 名称: 接地极 2. 材质: 镀锌角钢 3. 规格: 50*5*2500 4. 土质: 综合考虑	根	6			
16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 名称: 接地母线 2. 材质: 镀锌扁钢 3. 规格: 50*5 4. 安装部位: 户外	m	60			

17	030414011001	接地装置调试	1. 名称: 接地系统调试 2. 类别: 接地网/接地极	系统	1				
18	030414001001	箱变调试	1. 名称: 箱式变电站调试 2. 电压等级 (KV): 10KV 3. 类型: 终端型 1 座	系统	1				
19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0KV	1. 名称: 送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2. 电压等级 (kV) : 10	系统	1				
20	030414002002	送配电装置系统, 1KV	1. 名称: 送配电系统调试 2. 电压等级 (kV) : 1	系统	2				
21	030414015001	电缆试验, 及 电缆供电校验	1. 名称: 电缆试验 2. 电压等级 (kV) : 10 3. 考虑供电公司试验	根	1				
22	03B001	补充设计费		项	1				
23	03B002	补充监理费		项	1				
		措施项目							
合 计									